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4月18日发出书面通知，通知所有董事于2022年4月28日15:30在公司五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会议如期于2022年4月28日召开，应到董事6人，实到董事6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虞江威先生主持。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表决结果有效。

与会董事对以下事项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并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经表决，赞成票6票，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经表决，赞成票6票，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丁志坚、宋建波向董事会提交了《2021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1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75,621.10万元，同比增长5.2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116.38万元，同比增长121.53%。房地产板块实现营业收入89,079.03万元，同比增长49.09%。机械业务实现营业总收入86,542.07万元，同比下降19.27%。

经表决，赞成票6票，0票反对，0票弃权。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表决，赞成票6票，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2年4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表决，赞成票4票，0票反对，2票弃权。

《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同时《2021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2022年4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宋建波对本议案投弃权票主要理由：主要基于与丰盛公司所签订《和解协议》及《补充协议》，对于合同进一步履行是否能够足额收回债权资产存在不确定性；此外公司尚存在到期以及未到期负债，对公司是否能够持续经营根据现有证据无法做出完全肯定判断。以上两点年报审计师亦出具了保留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丁志坚对本议案投弃权票主要理由：由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对公司化解债务风险和持续经营的能力无法作出确认意见。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表决，赞成票5票，0票反对，1票弃权。

此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宋建波对本议案投弃权票主要理由：公司以前年度存在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尚未消除，2021年度亦发现有未按规定履行决议程序事项，表明公司在内部控制执行层面存在一般缺陷。公司2021年度因为处于过渡期，符合交易所规定本年度内部控制未进行审计。因此，对于公司内部控制是否健全以及有效执行无法做出肯定判断。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表决，赞成票6票，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2年4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董事会关于2021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涉及

事项的专项说明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经营层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与该议案有利害关系的虞江威董事回避表决。

经表决，赞成票5票，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 2022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议案》

经表决，赞成票6票，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2年4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制定公司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债务重组事项进行确认的议案》

经表决，赞成票5票，0票反对，1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2年4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公司债务重组事项进行确认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宋建波对本议案投弃权票主要理由：该事项为已完成交易事后补签，无法履行事前审核程序。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周义盛、刘佳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经表决，赞成票4票，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2年4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议案》

经表决，赞成票5票，0票反对，1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2年4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1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信用减值准备及预计负债的公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宋建波对本议案投弃权票主要理由：因公司提供议案时间较晚，对于年度计提的资产减值以及预计负债无法实施必要的核查，不能确定金额的正确性。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2年5月26日以现场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

经表决，赞成票6票，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2年4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

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一季度报告》

经表决，赞成票6票，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2022年4月3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2年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8日